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 会议资料



2025 年 9 月 26 日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会议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一、股东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会议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股东会在会议主持人的组织下进行。若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发言，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发言内容应当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为公平起见，保障每位有发言意愿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有发言机会，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只能发言一次，一般不超过 3 分钟；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内容与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无关的，会议主持人可随时制止并终止其发言。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

四、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在计票开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现场表决前退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能参加投票表决，退场前需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

六、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为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股东会对议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现场公布表决结果。

八、公司聘请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9 月 26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 二、现场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12 号
- 三、会议主持：董事长 孙立成
- 四、会议记录：李美慧
- 五、会议审议内容

序号	会议议案	汇报部门	汇报人	页码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控法务部	朱晓红	5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办公室	朱 霞	7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办公室	朱 霞	8

- 六、 股东表决
- 七、 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及见证律师计票和监票
- 八、 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 九、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主持人宣读决议
- 十一、 会议结束

议案一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份等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关内容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修订事项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取消情况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监事，由公司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监事会取消后，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将废止。

###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情况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动等情况；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调整风控与审计委员职责；调整股东会及董事会职权；新增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节；完善董事任职资格及董事勤勉义务、忠实义务等。另，部分小写阿拉伯数字统一修改为汉字数字、“或”修改为“或者”，不再于修订对比表中对比例

示。具体修订内容对比及修订后的《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8月修订）》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2025年9月26日

议案二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附件《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同步进行相应修订。

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将“股东大会”统一修改为“股东会”；删除关于“监事会”、“监事”的表述；新增由“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相关职权等。修订后的《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8月修订）》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2025年9月26日

议案三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附件《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步进行相应修订。

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将“股东大会”统一修改为“股东会”；删除关于“监事”的表述；完善会议通知、表决等程序性内容。修订后的《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8月修订）》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2025年9月26日